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五月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年年度股东会须知 .....	3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
议案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2
议案三：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	13
议案四：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8
议案五：关于上海益诺思《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19
听取事项：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	20
听取事项：关于上海益诺思《高管2025年度薪酬》的情况 .....	21

## 2025年年度股东会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会顺利召开，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资料相关的事宜。

二、股东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 10 分钟，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股东行使上述权利应当遵守大会秩序，每次股东发言和质询的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 5 分钟，内容应围绕本次大会的议案。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现场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股东会在进行表决时，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不可进行发言。

六、除符合条件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七、股东发言由大会主持人组织，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票数量和持股人名称。股东在股东会上的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经主持人同意后方可延长发言时间。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国家秘密、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问题，大会

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八、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若在会议召开中存在干扰股东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主持人或公司其他相关人员有权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责令其退场。如其不服从，工作人员可采取相应的措施加以制止。

九、与会股东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安排，共同遵守并维护好股东会秩序和安全。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任何人在会议现场录音、照相和录像。

## 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 13: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

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199 号中心报告厅

**主持人：**董事长魏树源先生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参加现场会议人员签到、就座，律师核查参会股东资格
二	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及代表股数；介绍公司参会董事及列席高级管理人员；主持人宣布大会正式开始
三	主持人提名监票人、计票人，由过半数参会股东举手表决通过
四	宣读议案，提请股东审议如下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 3：《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议案 4：《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 5：《关于上海益诺思<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次股东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及高管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五	股东发言及现场提问
	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回收表决票，监票人、计票人、见证律师共同负责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六	通过交易系统统计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主持人宣布各项议案表决结果
	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与会董事签署股东会决议
	与会董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签署股东会会议记录
	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 议案一：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度，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诺思”或“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认真推进会议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公司 2025 年度主要经营状况

2025 年，在国药集团、总院坚强领导和公司党总支正确引领下，公司上下团结一心、凝心聚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效。面对复杂多变的生物医药行业环境、市场竞争加剧及行业周期调整等多重挑战，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牢牢把握“两个一以贯之”，认真履行**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核心职责，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通过督导年度经营计划执行、预算落地、重点项目建设及科技创新攻坚，公司经营基本面持续向好：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8.09 亿元，新签合同总额 11.35 亿元，同比增长 38.62%；期末在手订单 12.48 亿元，同比增长 28.23%，为后续业绩回升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坚守生物医药非临床 CRO 主责主业，持续巩固非临床安全性评价领先优势，深耕放射性药物、小核酸、ADC、细胞与基因治疗等创新赛道，完成 210 个国内外首个创新药研究服务，助力 670 余例 IND、32 例 NDA/BLA 成功申报，国际国内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获评行业引领 CRO、新质生产力奖、最佳合作单位等多项荣誉，合规体系通过 NMPA、FDA、OECD、

AAALAC、CAP 等多项权威认证核查，科技创新、市场拓展、产能建设、合规运营协同推进，科改示范企业成效逐步显现。

## （二）科研进展

2025 年，益诺思积极落实“十四五”科技创新举措，坚持以“通过自主创新研发驱动，开拓新业务技术平台”与“通过对合作项目中创新分子的方法学研究，提供最佳的研究方案与检测方法”为科技研发双轮驱动战略，通过政府申报项目和自主研发相结合，深度契合国内外药物研发领域需求，积极开发赋能创新药物评价需求的新技术或新方法。在深挖原有毒理评价优势平台的同时，积极开发赋能创新药物评价需求的新技术或新方法，通过多业务板块协作，以延链补链强链为抓手，促进企业服务层级的提升。

## 二、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5 次股东会，全体在任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共计 58 项，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分别对深圳益诺思业务调整、2024 年财务决算、2025 年财务预算、2024 年度利润分配、2025 年年度投资计划、高管任期激励比例及兑现方式、拟增资黄山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重要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决策。公司全体董事按时参加历次董事会会议，忠实于公司及股东权益，勤勉尽责，积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重要决策事项，及时落实股东会安排的各项工作。

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股东会	议案名称	执行情况
2025 年 2 月 7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增补新任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已执行
		2.关于增补新任独立董事的议案	已执行
2025 年 5 月 6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已执行
2025 年 6 月 12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已执行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已执行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已执行
		4.关于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已执行
		5.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已执行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已执行
		听取：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已执行
2025 年 9 月 23 日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已执行
		2.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已执行
2025 年 11 月 29 日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已执行
		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已执行

###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投资者认真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深入公司进行现场调查，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等相关情况。此外，公司独立董事还积极出席公司各项会议，会前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客观的发表自己的意见，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对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以及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等有关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了审议，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地

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提出异议，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 **（四）董事会决议履行情况**

公司将持续深化董事会重大事项决策的“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闭环管理机制，推动各治理主体切实履行责任，构建高效协同、科学决策、有效控制、共同发展的战略型治理格局。

#### **（五）规范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按照“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原则，持续规范运作，各项会议均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召集召开。严格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任何监管警示及监管处罚事件。加强投资者沟通联络，设立投资者专线电话、信披邮箱，通过上证 E 互动回复投资者问题、接待投资者集中调研，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知情权，有效维护公司市场形象。

#### **（六）加强董事会能力建设和培训**

积极推动董事会专业尽责、规范高效运作，以高质量董事会建设促进企业高效能治理、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海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和安排，董事会积极组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培训，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监管政策的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会成员定期审阅公司经营表现与业绩状况，持续提升履职能力。不断强化董监高“关键少数”人员的自律意识和规范意识，不断提升董监高“关键少数”人员在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核心指导和科学把握能力。

#### **（七）持续强化公司的决策管理和内部控制**

优化董事会结构，实现董事会外部董事占多数目标，公司一名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职务，形成由外部董事、独立董事、经营层董事构成的董事会，为公司战略决策提供“多元化”的意见支持，推进“科学决策”进一步深入。以《公司章程》

为纲要优化建立的“三会一层”决策体系制度，保障决策机构职能及权限更加明确，分级决策流程进一步规范。

####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董事会常设机构董事会办公室作为董事会与投资者交流的窗口部门，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管理工作，保持与各股东、机构投资者及潜在合作机构的交流渠道畅通。2025 年度，公司多次接待政府及机构现场调研，与股东就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等问题进行沟通讨论，树立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为打通资本市场做好了铺垫和准备工作。

公司以“多渠道”“多形式”“广覆盖”“高质量”的模式组织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及时向投资者、潜在投资者传递公司信息，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及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举办的网上业绩说明会，积极回应市场关切，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引导合理预期。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接待了多位机构投资者团队调研，对投资者提出的问题予以妥善答复，并就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核心竞争力、科研攻关及未来战略规划等重要信息与投资者进行了现场交流，为进一步获取市场支持、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 五、2026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 （一）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

继续加强推动落实公司各项决策部署，构建“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优化完善内控管理流程和风险防范机制，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高效推进公司治理、董事会建设、信息披露等工作，引领公司持续提升治理能力和价值创造力。

##### （二）多措并举推动董事会建设。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持续做好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工作。切实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公司治理的专业作用，进一步提升董事会的议事效率和决策水平。积极组织董高及业务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的各

类专业培训，学习最新监管法规和公司专业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有关人员的合规意识和业务能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重大事项合规审核机制，对公司重大事项合规审查清单进行动态修订，全面防范和化解重大事项合规风险，充分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职能作用。

（三）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性公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同时，持续性地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的登记与管理工作，助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

## 议案二：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0,515,861.6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4,265,645.33 元，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9,122,017.35 元。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基于 2025 年业绩亏损及后续稳定发展考虑，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

## 议案三：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立足长远、着眼全局，构建与强化覆盖药物研发全周期、支撑成果转化全链条的专业服务体系，公司围绕打造服务国家医药创新战略、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具有全球竞争力的 CRO 标杆这一战略目标，结合内外部发展环境及自身资源能力，系统研究并制定了《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明确了战略定位、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及实施路径。具体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服务“健康中国”国家战略，通过支撑行业科技创新、加速新药创制进程彰显中央企业的政治责任与使命担当。全面贯彻落实国药集团及医工总院“十五五”规划总体部署与战略要求。秉承“科学引领、质量唯先、诚信敬业、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聚焦“一核两翼、三基四新”重点方向，致力于构建覆盖药物研发全周期、支撑成果转化全链条的专业服务体系。深度融入国药集团研发创新体系，为国药集团新药研发提供坚实支撑。通过择机外延并购、战略合作等各项举措，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打造服务国家医药创新战略、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具有全球竞争力的 CRO 标杆。

### 二、发展规划目标

#### （一）“十五五”发展规划目标

确立了“一核、两翼、三基、四新”的战略发展框架，系统布局业务发展与能力建设。

一核:聚焦非临床 CRO 核心主业，着力提升非临床药代动力学与药效学的业务协同效率。持续加强国药集团内部业务协作机制，推动国药集团内部合同金额

占比逐年提升，实现主业内部的深度联动与价值整合。

两翼：以外延并购和国际化发展为两翼，实现跨越式发展。打造一体化服务平台，重点拓展临床研究服务等下游领域，加速业务版图扩张；坚定推进国际化战略，系统布局全球市场，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增长格局。

三基：坚持以科学性、质量与时效性、数智化能力为发展基石。坚持科学性，确保服务能力覆盖所有创新分子品类；引入 AI 工具提升实验室运营效率，加强质量管理，全面提升新药研发服务的质量与时效性；全面推进数智化转型，广泛开展 AI 技术在业务与职能部门的应用。

四新：重点布局四大新兴方向：打造一体化与数据驱动的转化医学平台，通过跨学科协同与高效早期临床试验运营，加速研发决策，提升药物研发成功率与商业化成功率；加强以类器官/器官芯片为代表的 NAMs 研发和服务能力；巩固放射影像评价领域市场地位；提升眼科药物的全链条评价服务能力。

### 三、发展重点及实施路径

#### （一）非临床安全性评价

毒理业务作为公司的优势业务，十五五期间将继续秉承科学引领、质量唯先的核心价值观，快速落地新技术、新方法，突出国家级中心的技术创新实力；赋能客户毒理试验设计，结果解释，机制研究，临床试验设计。作为公司优势业务，持续巩固并着力提升毒理业务的市场占有率，保持公司在临床前安全性评价的行业领先地位。

#### （二）非临床药代动力学评价

在十五五期间，进一步加强技术能力建设，形成特色服务内容，加强客户粘性，为客户的药物研发赋能，提升市场占有率。

在科学引领，质量唯先的前提下，加强快筛、PBPK 模型平台的建设，形成快筛-IND-临床转化的体系建设，为客户从成药性评价到临床转化提供有力的支持。协助公司内部平台，如眼科、吸入和同位素，形成特色的药代业务平台。提升小分子药物的毒理药代业务协同率。

### （三）实验室测试

建设分子类型全覆盖的一流生物分析平台。加强市场调研，提前布局新分子类型、高难度分析方法或新技术的研发。通过提升优势业务协同率、收购兼并等各项举措带动生物分析服务能力全面提升。

从传统服务向以生物标志物为核心的转化医学服务延伸。对标国际生物标志物研究，建设自主生物标志物数据库和一站式生物标志物服务能力。搭建基于自有数据库和 AI 的转化医学服务平台。

### （四）非临床药效学

依托大小分子生物分析、同位素设施、ABSL-2 实验室等能力，扩展非临床药效业务。聚焦缺乏临床前研究经验的小型新药研发机构，提供临床前到临床的药代/药效数据转化的研究决策建议服务，提高生物分析/药代/药效业务数据的整合能力。重点发展抗感染、大动物药效、早研早筛平台。

### （五）放射影像平台

在放药筛选和 IND 板块，进一步做强，做大，做全，覆盖全部  $\alpha$  核素和  $\beta$  核素，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在非放药板块，重点发展  $^3\text{H}/^{14}\text{C}$  非临床标记业务（含 QWBA 业务）。做全  $^{125}\text{I}$  标记的大分子药代业务，保留当前 PET Imaging 和  $^{14}\text{C}$  临床及放药临床样品检测的现有能力。

### （六）眼科一体化平台

通过整合毒理，药代，药效和翻译能力，提供眼科临床前一站式服务。加强市场拓展，提升品牌曝光度。增加眼前段药物评价和眼科器械评价，服务全品类的眼科药物和器械临床前研发。增加眼科体外药效毒理评价模型。开展眼科类器官模型的研究。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党建引领

坚持将党的领导深度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企业改革发

展全局，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企业不折不扣贯彻执行。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转化为战略谋划、科技攻关、市场开拓的实践指引，筑牢企业行稳致远的思想根基。

## （二）完善风险防控机制

面对深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变化，坚持系统观念和底线思维，加快构建覆盖战略决策、运营管理、财务安全、合规经营及新兴风险的全方位、一体化风控体系。

## （三）推动科技创新

构建“技术引领+国际接轨+合作创新”的科技创新体系，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成为中国从“制药大国”向“创新药强国”跨越的关键支撑者和国内先进技术标准的参与制定者。至 2030 年，实现“锚定科技前沿，建立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药物综合评价平台，引领安全评价新范式”的愿景。

## （四）加快 AI 数智化转型

到“十五五”末，通过 AI 数智化赋能，实现人均效能显著提升；逐步完成智能实验室，智能财务，智能园区，智能质量控制等的建设，各类数字员工广泛应用，将 AI 智能化作为必不可少的基础设施投入运营，完成益诺思智能化全面升级。

## （五）提升财务管理

建成“算得准、管得住、帮得上、防得牢”的世界一流财务管理体系，实现财务对谋经营、强管理、抓落实的全面赋能。财务部职能从核算型向价值创造型转变，夯实核算基础，严守合规底线，确保数据真实；强化经营过程管控，实时监控关键指标；引领业务价值创造，支持战略决策制定。

## （六）升级运维能力

十五五期间，打造 1+1+4 体系。具体包括 1 个平台（智慧运维管理平台）、

1 个体系（标准化性能基准与持续优化）、“四个保障”（人才、能力、文化、机制）。实现数据驱动决策、全流程自动化、风险前置管控、基准体系建立、绩效监测分析、持续改进机制等管理提升目标。

#### （七）精细商务运营

商务运营从“后台执行支持”迈向“经营与风控双引擎”。建立制度化与流程化体系，搭建商务风险评估清单、标准化市场模板和标准化商务体系。引入报价数字化员工，深度应用 AI 工具与数字化员工，全面提升处理效率。商务运营成为公司全球化布局的关键赋能模块，形成可对外输出的核心竞争能力。

#### （八）强化供应链保障

十五五期间，实现从“业务支撑”到“价值赋能”，完善供应链生态建设，打造高效、安全、智慧、绿色的供应链系统。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

## 议案四：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及经营发展实际需要，参考公司以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情况，结合 2026 年度公司业务经营计划，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

## 议案五：关于上海益诺思《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 8 万元/年，不额外领取薪酬；除担任董事外，还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仅担任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 (万元)
魏树源	董事长	0
陆伟根	董事	0
罗华菲	董事	0
常艳	董事、总裁、核心 技术人员	99.67
庄伟平	董事	0
张勇	董事	0
李胜彩	独立董事	8
邵蓉	独立董事	8
范国钦	独立董事	7.33
王宁	董事（离任）	0
龚兆龙	独立董事（离任）	0.67
蔡正艳	董事（离任）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

## 听取事项：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向股东会提交年度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报告和说明。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阅。

## 听取事项：关于上海益诺思《高管 2025 年度薪酬》的情况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较上一年会计年度由盈转亏，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较 2024 年度有所下降，符合业绩联动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现提请本次股东会审阅。